

商君書 · 更法

荀况 · 天論

韓非 · 五蠹

譯注

廣東師範學院中文系

人民出版社

一点法家著作

《商君书·更法》
荀况《天论》译注
韩非《五蠹》

广东师范学院中文系

广东人民出版社

《商君书·更法》
荀况《天论》译注
韩非《五蠹》

广东师范学院中文系

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
广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1974年12月第1版 1974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00 册

统一书号11111·14 定价0.17元

目 录

《商君书·更法》译注	(1)
荀况《天论》译注	(11)
韩非《五蠹》译注	(34)

《商君书·更法》译注

说 明

商鞅（？——公元前三三八年）是战国时期法家的一个杰出代表。姓公孙，名鞅，卫国人，所以也叫卫鞅。后来他到秦国辅助秦孝公变法有功，被封为商君，史书又称他为商鞅。他的政治主张见于后来法家学者辑录的《商君书》。

商鞅所处的时代，是新兴的封建制度取代没落奴隶制度的社会大变革时代。商鞅变法是商鞅一生的主要政治实践。他站在新兴地主阶级的立场上，先后两次到秦国主持变法，制定了一系列破旧立新的变法措施：反对“法古”、“循礼”，主张“反古”、“易礼”。奖励军功，废除世卿世禄制度。普遍推行县制，加强中央集权，坚决实行“法治”，进一步加强地主阶级专政。废井田，开阡陌封疆，重农抑商，招民垦荒，承认土地的私有和自由买卖，促进封建经济的发展。他充分运用革命暴力摧毁了秦国奴隶制的政治、经济制度，为后来秦始皇统一中国和建立地主阶级中央集权奠定了基础。

商鞅变法是一场深刻的社会变革。变法的整个过程贯穿着两个阶级、两条政治路线的激烈斗争。在支持变法的秦孝公死后，奴隶主贵族乘机反攻倒算，商鞅举兵反抗，不幸以身殉职。

更(gēng耕)法，就是变法。《更法》是《商君书》的第一篇文章。它生动地记录了商鞅在秦孝公主持的重大决策会议上，同奴隶主贵族代表展开的一场论战。在这场论战中，商鞅批判了儒家颂古非今的谬论和反动、倒退的历史观，阐明了法家厚今薄古的革新思想和进步的历史观，论证了变法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在思想上、理论上为变法的胜利开展扫清了道路。《更法》是商鞅变法的前奏曲，反映了战国时期新兴地主阶级敢于革新、生气勃勃的革命进取精神。同时，文中也反映出商鞅轻视人民群众的一些剥削阶级的偏见。

孝公平画①。公孙鞅、甘龙、杜挚三大夫御于君②，虑世事之变③，讨正法之本④，求使民之道⑤。

①孝公：秦国国君，姓嬴(yíng迎)，名渠梁。在位二十四年(公元前三六一年——前三三八年)。平画：“平”是评议，“画”是谋划。

②甘龙、杜挚(zhì至)：当时秦国奴隶主贵族的政治代表。大夫：官位。御：侍候。

③虑：考虑。

④讨：商讨，研究。正法：定法。

⑤使：役使。

君曰：“代立不忘社稷^①，君之道也。错法务明主长^②，臣之行也。今吾欲变法以治，更礼以教百姓^③，恐天下之议我也。”

公孙鞅曰：“臣闻之：疑行无成，疑事无功^④。君亟定变法之虑^⑤，殆无顾天下之议之也^⑥。且夫有高人之行者^⑦，固见负于世^⑧；有独知之虑者^⑨，必见訾于民^⑩。语曰：‘愚者闇于成事^⑪，知者见于未萌^⑫。民

①代立：继承先人做了国君。社稷：社，土神；稷(jì记)，谷神。古代君主祭这两个神的地方就叫做社稷。以后把社稷作为国家的代称。

②错：通“措”，施行。明：宣扬。主长：君主的好处。

③更：改变，改换。

④疑：犹豫不决，优柔寡断。“疑行无成，疑事无功”两句表现了新兴地主阶级勇于进取的战斗精神和矢志不渝的变法决心。

⑤亟(jí极)：赶紧，急速。

⑥殆(dài代)：大概，似乎。表示揣测的语气。

⑦且夫：语首助词。表示进一步推论的意思。

⑧固：本来。见：作被字解。负：违背，这里是非议、讥笑的意思。

⑨知：同“智”。

⑩訾(zǐ訾)：诽谤，诋毁。

⑪语曰：俗话说。闇：同“暗”。

⑫知者：即“智者”。见于未萌：事情还没有露出苗头就已经预见到了。

不可与虑始，而可与乐成①。’郭偃之法曰②：‘论至德者不和于俗，成大功者不谋于众。’法者所以爱民也，礼者所以便事也。是以圣人苟可以彊国③，不法其故；苟可以利民，不循其礼。”

孝公曰：“善”。

甘龙曰：“不然。臣闻之：圣人不易民而教④，知者不变法而治。因民而教者⑤，不劳而功成。据法而治者，吏习而民安⑥。今若变法，不循秦国之故⑦，更礼以教民，臣恐天下之议君。愿孰察之⑧。”

公孙鞅曰：“子之所言⑨，世俗之言也。夫常人安

①虑始：考虑创新。乐成：享受成功。这两句反映了商鞅轻视人民群众的剥削阶级偏见。

②郭偃（yǎn演）：传说是春秋时晋献公的大臣，曾经改革晋国的法制。

③是以：因此。圣人：这里指能顺应时代发展的开明君主，和儒家所说的“圣人”含义不同。苟：如果。彊：同“强”。法：动词，效法，学习，引伸为沿用。商鞅这里所说的“爱民”“利民”，指的是保护新兴的地主阶级的利益。

④易：改变。易民：改变民俗。这里是指改变奴隶制的旧秩序。

⑤因：遵循，按照。

⑥习：熟悉。

⑦故：旧。这里指秦国的旧制度。

⑧孰：同“熟”，仔细的意思。

⑨子：这里指甘龙。

于故习，学者溺于所闻^①。此两者所以居官而守法^②，非所与论于法之外也^③。三代不同礼而王^④，五霸不同法而霸^⑤。故知者作法，而愚者制焉^⑥；贤者更礼，而不肖者拘焉。拘礼之人^⑦，不足与言事；制法之人^⑧，不足与论变。君无疑矣^⑨。”

杜挚曰：“臣闻之：利不百^⑩，不变法；功不十，不易器^⑪。臣闻法古无过，循礼无邪^⑫。君其图之^⑬。”

①学者：指以孔丘为代表的反动的儒家学究；溺：沉溺。溺于所闻：局限于自己的见闻。

②居官而守法：做官而墨守成规。

③法之外：法，常规；法之外，指常规之外的事。

④三代：指夏、商、周三个朝代，是中国历史上的奴隶制时代。不同礼：指三代迭兴，并不沿袭前世的礼法。王（wàng 旺），当动词用。

⑤五霸：指春秋时代的齐桓公、晋文公、秦穆公、楚庄王、宋襄公，五人先后为诸侯霸主。这一句里的后一个“霸”字，当动词用。“王”与“霸”都是称王于天下的意思。

⑥制：制约。这里是受约束的意思。下一句的“拘焉”也是同一意思。

⑦拘礼之人：这里是说为礼所约束的人。

⑧制法之人：这里是说为法令所制约的人。

⑨疑：疑惑。

⑩百：百倍的意思。下句的“十”，是十倍的意思。

⑪易：更换。器：指旧的器具。

⑫邪：不正，有偏差。“法古无过，循礼无邪”两句是地道地道的代表奴隶主阶级利益的儒家复辟倒退论调。

⑬其：语气词，这里用来表示希望和请求。图：考虑的意思。

公孙鞅曰：“前世不同教^①，何古之法？帝王不相复^②，何礼之循？伏羲、神农，教而不诛；黄帝、尧、舜，诛而不怒^③。及至文、武^④，各当时而立法^⑤，因事而制礼^⑥。礼法以事而定，制令各顺其宜^⑦，兵甲器备各便其用^⑧。臣故曰：治世不一道，便国不必法古^⑨。汤、武之王也，不循古而兴；殷、夏之灭也，不易礼而亡^⑩。然则反古者未必可非^⑪，循礼者未足

①教：政教。

②复：重复。不相复，是指古代帝王所用礼制不相重复。

③伏羲、神农、黄帝、尧、舜：都是古代传说中的君主。
诛：杀。怒，应读为“孥”(nú奴)：一人有罪，妻子连坐为孥。

④文、武：指周朝的文王和武王。

⑤当：作动词用，适应的意思。当时：适应时代的需要。

⑥因：依靠、凭借。这里作依据解。

⑦制令：指国家所下的诏书、命令。顺其宜：顺应当时的情势，也就是因时制宜的意思。

⑧兵：兵器。甲：铠甲。器备：器械。便其用：有利于应用。

⑨治世：治理国家。便国：有利于国家。道：指办法。
不必：不一定。《史记·商君列传》引的话无“必”字，作“便国不法古”。“治世不一道，便国不必法古”是商鞅主张革新，反对儒家复古倒退思潮的著名论断。

⑩汤、武：指商汤、周武王，是商、周两代的开国君主。殷、夏：指殷纣和夏桀，是周和夏的最后一个君主。

⑪未必可非：不一定可以非议。

多是也①。君无疑矣。”

孝公曰：“善。吾闻穷巷多怪②，曲学多辨③。愚者笑之，智者哀焉。狂夫之乐，贤者丧焉④。拘世以议⑤，寡人不之疑矣。”于是遂出垦草令⑥。

①未足多是：不值得多加肯定。

②穷巷：僻陋的小巷。

③曲学：指见识不广、头脑顽固的学究。“辨”通“辩”。

④丧：悲痛，与上句的“哀”字同义。

⑤以：语助词，没有实义。拘世以议，指拘泥于世俗之见的议论。

⑥垦草令：开垦荒地的法令。

译 文

秦孝公谋划国家的大事。公孙鞅、甘龙、杜挚三个大夫在旁侍候，共同研究世事的变革，讨论立法的根本原则，寻求治理人民的办法。

孝公说：“继承先人的王位，不忘国家的大事，这是君主的本分。施行法令，尽力宣扬君主的好处，这是臣子们的责任。现在我想变更法度来治理国家，改革礼制来教育百姓，但是又担心天下的人会议论我。”

公孙鞅说：“我听说：行动犹豫不决，就不会有成就；做事优柔寡断，就不会有功效。君上应当赶快决定变法的计划，不必顾忌人们的议论。况且有高尚行为的人，本来就会受到世俗的非难，有独到见解的人，也总是要受到一般人的讥笑。俗话说：愚笨的人在事成之后还很糊涂，聪明的人在事成之前就能看出苗头。对一般的人，不能跟他一起商量创新的事，只可以同他共享其成。郭偃的法书说：谈论最高德行的人，不去附和世俗之见，成就伟大事业的人不必与众人商量。法，原是为了爱民的，礼，原是为了便于行事的。所以圣人只要能够强国，就不沿用旧法；只要能够利民，就不遵守旧礼制。”

孝公说：“讲得好！”

甘龙说：“这说法不对。我听说：圣人不改变人民的习俗来施行教化，明智的人不变更旧的制度来治理国家。按照人民的习俗来施行教化，不费气力就可以成功；根据旧的制度

来治理国家，官吏驾轻就熟，人民相安无事。现在如果变法，不照秦国的旧制度办事，变更礼制来教化人民，我担心天下的人会来议论君上的，希望您仔细考虑才好。”

公孙鞅说：“你所说的，不过是些俗人的话。一般的人总是安于旧的习惯，而那些学究又往往局限于自己的见闻。这两种人只可以做官而墨守成规，绝不能和他们讨论打破常规的大事。夏、商、周三代的礼制各不相同，但都称王天下；五霸的法度各自有异，也都先后称霸诸侯。所以聪明的人能够立法，而愚笨的人只能受旧法的制约；贤能的人能够变革礼制，不贤的人只好受旧礼的束缚。受旧礼约束的人，不配商议大事；受旧法制约的人，不配讨论变革。君上您不要再疑惑了。”

杜挚说：“我听说，没有百倍的好处，不要变更旧的法度；没有十倍的功效，不要更换旧的器具。我又听说：效法古代不会有罪过，依照旧礼不会出偏差。希望您多加考虑。”

公孙鞅说：“前代的政教各不相同，应该效法哪个古代呢？过去的帝王所用的礼制不相重复，应该遵循谁的旧礼呢？古代的伏羲和神农，都注重教化而不用死刑，黄帝、尧、舜虽采用死刑而不株连亲属。直到周代的文王、武王，都是各自适应时代的需要而立法，根据实际情况而制礼。礼制、法度要根据时代的发展而制定，诏书、命令要顺着当时的情势来发布，兵器、铠甲和器械等都要便于使用。所以我说：治理国家并非只有一种办法，只要有利于国家，就不必效法古代。商汤、周武王不遵循古制，也兴盛起来了；殷纣、夏桀没有改变旧礼，却照样灭亡了。这样看来，反古变法的人不一定可以非议，而遵循旧礼的人不值得多加肯定。君上您不应当再疑而不决了。”

秦孝公说：“你说得很对呀！我也曾听说，住在偏僻小巷的人往往少见多怪，见识不广的学究总是喜欢诡辩。蠢人所欣赏的，正是聪明人认为可悲的；狂妄者觉得高兴的，正是贤能者感到忧虑的。现在，对于这种拘泥于世俗的议论，我不再有什么疑虑了。”于是就颁布开垦荒地的法令。

荀况《天论》译注

说 明

荀况(约公元前三一三年——前二三八年)，又称荀卿或孙卿，战国后期赵国人。荀况是先秦法家杰出代表之一，韩非和李斯都是他的学生。他留存下来的著作有《荀子》一书，共三十二篇。《天论》是其中重要的一篇。

春秋战国是我国历史上奴隶社会过渡到封建社会的大变革时期。这个时期，没落奴隶主阶级与新兴地主阶级之间的复辟与反复辟的斗争十分尖锐。在哲学领域里，对于“天人关系”的问题，同样存在着激烈的论争。代表没落奴隶主阶级利益的儒家学派坚持唯心主义，主张“天人合一”，宣扬“天命论”，为本阶级的反革命复辟制造理论根据。荀况代表新兴地主阶级的利益，吸取了人民群众和前期法家反“天命”的进步思想，在当时社会生产力和自然科学发展的基础上，以战斗的姿态提出了“天人相分”、人定胜天的主张，为新兴地主阶级变革现实，战胜没落奴隶主阶级、巩固新生的政权提供了锐利的思想武器。荀况的这种光辉思想，集中地表现在

《天论》一文中。

《天论》雄辩有力地批判了孔孟所宣扬的“天命论”。孔孟认为“天”是主宰人间一切的、至高无上的神，奴隶主贵族的统治权力是上天赐予的，奴隶社会的等级制度是上天安排的，不可改变的。这就是所谓“死生有命，富贵在天”。荀况的《天论》一开头就说：“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指出“天”并不神秘。列星的运转，日月的照耀，四时节气的更替，风雨的吹降，自然的演化就是“天”的表现。这就等于说：天是没有意志的，它是一种物质现象，它有自己的运动规律，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例如，“天不为人之恶寒也辍冬，地不为人之恶辽远也辍广”。“天”的运动变化与人类社会的吉凶、贫富、治乱并没有必然的联系，人类不能把主观意志强加于“天”，“与天争职”，而应该适应自然变化的规律，“强本而节用”，“养备而动时”，“循道而不贰”，借以发展自己的事业。荀况明确地把“天”和人——自然和人类社会分开，告诉人们：不是“天人合一”，而是“天人相分”。这是朴素的唯物主义的观点。

孔孟及其信徒宣扬“天命论”的惯用手法，是利用自然变化中的一些异常现象，和人事的变化联系起来，以愚弄人民，要人们对“天”畏惧，服服帖帖地听命于奴隶主阶级的役使。例如子思在《中庸》中就说：“国家将兴，必有祯祥；国家将亡，必有妖孽。”荀况的《天论》

针锋相对地指出，自然界的异常现象如“日月之有蚀。风雨之不时，怪星之党（倘）现”，是没有哪一个朝代不曾出现过的。人们如果还不懂得这些异常现象的来由而觉得奇怪，是可以的，但由此而产生畏惧，就不应该了。这些自然界异常现象与社会的治乱毫无关系。社会的治乱在于人为，“上明而政平”，异常现象“虽竝世起。无伤也”，“上闇而政险”，异常现象“虽无一至者，无益也。”“天变”不足畏，可畏的是“人妖”。所谓“人妖”，就是奴隶主阶级的经济剥削、政治压迫和思想毒害所造成的祸害。在这里，荀况实际上是批判了孔老二“畏天命”的反动说教，揭露了奴隶制社会带来的罪恶。

《天论》在批判“天命论”的基础上，提出了“制天命”的光辉思想。他认为，人类不应该坐待自然的恩赐，而应该在认识了自然的现象及其运动规律以后，“制天命而用之”。“骋能而化之”，充分利用自然为人类造福，最终实现人类对自然的支配。荀况的这种“制天命”思想进一步批判了孔孟的“畏天命”思想。这是人定胜天的革命思想，反映了新兴地主阶级生气勃勃的战斗精神。对本阶级的事业和力量充满信心。

《天论》在论述人类“知天”（了解自然界）的时候，还提出了“形具而神生”，即人有了形体才产生了精神的观点。这实际上是物质第一、精神第二的唯物主义思想。这也是对孔孟宣扬“灵魂不灭”的鬼神论的一种